

韓國總統大選與政局發展

朱松柏

(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副研究員)

一、前言

韓國於去(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自一九七一年以來首次的總統直接選舉，在全國二千五百八十七萬合格選民中，投票率高達百分之八十九點二，結果執政黨民主正義黨候選人盧泰愚，以將近兩百萬票的領先優勢，擊敗了強勁對手統一民主黨的金泳三與和平民主黨的金大中，贏得第十三屆總統寶座。

在大選之前，一般預料「兩金一盧」的競選聲勢旗鼓相當，不相上下，但是投票結果却出乎意料之外，盧泰愚與金泳三的得票率相差幾達十個百分點，致使原本充滿自信認為勝券在握的兩金，在盧泰愚宣佈勝利後，都無法接受這一事實，並召開記者招待會宣稱他們不承認選舉結果，因為他們肯定的認為執政黨舞弊，以賄選、官權介入、作票等非法手段贏得這次勝利，兩金激動的表示將繼續訴諸羣衆運動推翻這次選舉結果，與執政黨對抗到底。雖然激進的反對派組織與學生團體，曾在全國各大都市展開反政府的示威活動，不過規模都不大也沒有獲得廣大中產階級的迴響，因此在短暫的混亂過後，就恢復平靜，顯示大部分支持反對黨的選民，都能以客觀、理性、成熟的態度，接受此一選舉結果，也象徵韓國政治民主化已有一個好的開始。

盧泰愚將於今年二月廿五日全斗煥總統任期屆滿前，完成韓國有史以來第一次和平轉移政權的先例。因為自韓國光復以來的四十多年間，政治權力的轉移，都是透過暴力的手段完成，例如李承晚政府因選舉舞弊於一九六〇年被學生革命所推翻；第二共和的張勉政府則因軟弱無能缺乏效力，而於一九六一年被朴正熙領導的軍事政變所取代；朴正熙則因個人的長期執政及內部權力衝突，於一九七九年被其親信中央情報部長金載圭所殺；為免重蹈歷史的覆轍，全斗煥總統決定於今年二月實現政權的和平轉移，此舉就韓國的政治發展而言，實具有重大的歷史意義。

二、韓國歷屆總統大選的回顧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五日，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而結束了第二次世界大戰，韓國脫離日本三十六年的殖民統治獲得光復，後經三年的盟軍軍事管制；於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七日公佈大韓民國首部憲法，接著於七月二十日經由國會選出李承晚為首任總統，李始榮為副總統，並由李承晚提名李範奭將軍為內閣總理，八月十五日大韓民國政府便正式宣告成立。^①

一九五二年七月首次修改憲法將國會由一院制改為參、民議兩院制，並承認國會對內閣有不信任投票權及總統選舉由間接選舉改為直接選舉，依照當時憲法規定又於一九五二年八月、一九五六年五月及一九六〇年三月先後舉行三次大選，雖然李承晚在該三次大選中均獲得勝利，但是每次選舉都糾紛百出造成社會動盪不安，尤其是一九六〇年第四屆總統直接選舉時，因李承晚領導的自由黨選舉舞弊，學生於四月十九日發動全國性的示威暴動，^②一舉推翻自由黨政府。

總理許政在李承晚因選舉舞弊被學生革命推翻後，成立過渡政府並修改憲法，將原有總統制改為內閣制，總統任期回復到連選得連任一次的限制，國會亦由一院制改為兩院制（一九五四年第二次修憲時恢復一院制），並於一九六〇年七月廿七日舉行參議院及民議院議員大選，並由國會選出民主黨尹潽善為第二共和總統，同時由尹潽善提名張勉出任總理，第二共和雖是最民主的時期，但因官吏無能政府缺乏效率，加上反共態度不堅，北韓威脅日急，於是朴正熙領導少壯軍人於一九六一年五月十六日發動軍事政變，和平取得政權，朴正熙軍事革命成功後實施軍事統治，為加強總統權力，於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再度修改憲法，將內閣制改為總統制，總統由國民直接選舉產生，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一次，國會則恢復一院制。

朴正熙經過兩年半的軍事統治後，於一九六三年十月及十一月分別舉行國會議員與總統選舉，在該次總統大選中朴正熙僅以十五萬多票險勝，^③當時競爭激烈，情況亦相當混亂，朴正熙當選第五任總統是為第三共和的開始。一九六七年五月舉行第六任總統大選，朴正熙以一百餘萬票的差距擊敗尹潽善贏得壓倒性的勝利，顯示當時國民對朴氏政府的支持。

一九六九年十月朴正熙為延長任期，再度修改憲法，將總統及國會議員任期由四年改為五年，並將連選得連任一次改為連選得連任兩次是為「三選改憲案」。一九七一年四月改選第七屆總統時，朴正熙面臨在野黨候選人金大中百分之四十六得票率的政治挑戰，^④不得不於一九七二年十月公佈「維新憲法」，^⑤廢止了總統的直接選舉制，設立政府得以控制的「統一主體國民會議」間接選舉制，以及國會議員三分之一由總統任命的議會制度，使得總統可以終身執政，議會、司法及人民的政治權利，都受到

註① 李殖揚，韓國通史（二），中華民國，臺北，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民國四十五年十一月，二六五～二六六頁。

註② 一九六〇年執政長達十二年之久的李承晚，選舉舞弊企圖連任，結果被學生革命所推翻，當時有一百廿五名學生喪生，是為「四一九學生義舉」。

註③ 第五屆總統大選於一九六三年十月十五日舉行，結果朴正熙得四百七十七萬二千六百四十票，尹潽善得四百五十四萬六千六百一十四票，相差僅十五萬六千餘票。

註④ 第七屆總統大選競爭激烈，朴正熙得六百三十四萬二千八百二十八票，金大中得五百三十九萬五千九百票，朴正熙僅領先九十餘萬票。

註⑤ 「維新憲法」的主要內容與特點，請參考朱松柏，「大韓民國的新憲特色與政情動向」，問題與研究，第二十卷第四期，民國七十年元月十日，九六～九七頁。

政府的限制。

在一九七二與一九七八年的第八、第九兩任總統選舉時，朴正熙都獲得最高票當選，因此在野黨及反政府人士一再譴責「維新憲法」為獨裁不民主的憲法，是使朴正熙成為終身總統的護身符，此後要求修憲及反政府的浪潮，此起彼落從無間斷，而形成了嚴重的政治危機。一九七九年十月間要求廢止「維新憲法」及朴正熙下臺的反政府示威活動，從漢城蔓延至南部的釜山與馬山地區，正當反政府暴動擴及全國各大都市之際，朴正熙不幸於十月廿六日傍晚，被其親信中央情報部部長金載圭所槍殺，他的遇刺身亡象徵「維新憲法」的宣告結束。

全斗煥上臺後立即積極着手修改為在野黨與反對派人士所詬病的「維新憲法」，一般而言，作為一個統治者必先要有合法的基礎，特別是依靠軍事政變取得政權的軍人，往往要以修改憲法作為建立政權合法性的主要依據，但是為了維持社會秩序與穩定政局，掌握實權的軍人政府仍然採取權威主義的控制，無法全面實施民主化與自由化的政策。因此在全斗煥政府的策劃下，第五共和憲法仍然維持「維新憲法」的總統間接選舉制，總統由五千餘名選舉人團透過秘密投票選舉產生，並將總統任期由過去的六年不受連任的限制，改為七年單任制，以保障政權的和平轉移，同時將過去三分之一國會議員由總統任命，改為比例代表制。採取漸進的改革方向。

由於第五共和憲法仍然繼承「維新憲法」中最受批評的總統間接選舉制，於是反對黨、學生、知識份子與在野的反對派人士，遂以實現總統的直接民選與反對軍人干政，做為政治民主化運動的主要目標，此一運動立刻激起全國各界的普遍迴響，並對執政黨形成巨大的壓力，最後迫使全斗煥政府不得不修改憲法，並同意總統的直接民選，此舉不僅是民意的勝利，而且也是全斗煥總統睿智的決定，將為韓國日後的民主政治發展，立下千古不朽的基業。

三、新憲法的内容與特色

去年六月廿九日韓國執政黨民主正義黨主席盧泰愚，發表八點民主化宣言，^⑥同意儘速完成總統直選制修憲案後，執政黨即與反對黨展開修憲的協商作業，在相互妥協與彼此互作讓步的情況下，終於在去年八月底達成協議，並於九月間提交國會審議，十月廿七日經由公民投票表決通過。

註⑥

盧泰愚所發表的八點民主化宣言，內容包括：(一)儘速完成「總統直選制」修憲案，實現政權的和平轉移；(二)修訂總統選舉法，保證一個公平公正的選舉；(三)赦免金大中，恢復他的公民權利，並釋放所有政治犯；(四)保障基本人權；(五)廢止言論基本法，保障新聞自由；(六)實施地方自治；(七)健全政黨政治之發展；(八)淨化社會風氣，建立光明社會。

表一 韓國歷屆總統與產生方式

期數	選舉日	當選人	選舉方式	備考
第一屆	一九四八、七、廿	李承晚	國會間接選舉	一九六〇年三月十五日李承晚因不正選舉當選無效以政變取得政權
第二屆	一九五二、八、五	李承晚	直接選舉	
第三屆	一九五六、五、十五	李承晚	直接選舉	
第四屆	一九六〇、八、十二	尹潽善	國會間接選舉	
第五屆	一九六三、十、十五	朴正熙	直接選舉	
第六屆	一九六七、五、三	朴正熙	直接選舉	
第七屆	一九七一、四、廿七	朴正熙	直接選舉	以政變取得政權
第八屆	一九七二、十二、廿三	朴正熙	統一主體國民會議間選	
第九屆	一九七八、七、六	朴正熙	統一主體國民會議間選	
第十屆	一九七九、十二、六	崔圭夏	統一主體國民會議間選	
第十一屆	一九八〇、八、廿七	全斗煥	統一主體國民會議間選	
第十二屆	一九八一、二、廿五	全斗煥	選舉人團間選	
第十三屆	一九八七、十二、十六	盧泰愚	直接選舉	

制定的「維新憲法」，投票率為百分之九十一點九，贊成率為百分之九十一點五；第四次是一九七五年表決「維新憲法」的存廢問題，投票率為百分之七十九點八，贊成率為百分之七十三點一；第五次是一九八〇年表決全斗煥政府第五共和憲法，投票率高達百分之九十五點五，贊成率亦達百分之九十一點六。由上述歷次公民投票的結果觀之，這次的投票率雖然不高，但是贊成率却是歷來最高的一次，顯示新憲法普獲國民的支持。

註① 朝鮮日報（韓國），一九八七年十月廿八日，十五版一面。

韓國總統大選與政局發展

去年十月廿七日舉行的

公民投票，在全國二千五百六十一萬合格選民中，有二千零三萬人參與投票，投票率為百分之七十八點二，結果獲得百分之九十三點一絕大多數公民的支持，而順利地表決通過。①這次公民投票是自韓國光復以來的第六次，前五次的投票結果如下：第一次是一九六二年表決第三共和憲法時，投票率為百分之八十五點三，贊成率為百分之七十八點八，第二次是一九六九年表決總統三選改憲案，投票率為百分之七十七點一，贊成率為百分之六十五點一；第三次是一九七二年表決朴正熙政府所

新憲法已於去年十月卅日正式公佈，並將於今年的二月廿五日完成韓國有史以來首次的政權和平轉移後實施。新憲法內容除前言外，本文共十章一百三十條以及附則十條。本文第一章總綱、第二章國民的權利與義務、第三章國會、第四章政府、第五章法院、第六章憲法裁判所、第七章選舉管理、第八章地方自治、第九章經濟、第十章憲法修正。^⑧

在憲法前言中明定一九一九年因「三·一」獨立運動，而在中國上海成立的大韓民國臨時政府為其法統，並繼承一九六〇年「四·一九」學生革命的民主理念，為實現祖國的民主改革與和平統一的历史使命，以正義、人道與同胞愛團結全體國民。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所有領域確保個人的機會均等，對內提高國民的生活水準，對外追求世界和平與人類繁榮，為子子孫孫建立安全、自由與幸福的生活環境。

在權力結構方面：(一)政府的形態仍然採取總統制；(二)總統的產生係採直接選舉制；(三)總統任期為五年單任制；(四)總統候選人必須具有國會議員候選人之資格，並須年滿四十歲以上；(五)削弱總統權力，明定總統採取緊急措施的條件，規定總統在國家處於內憂、外患、天災地變等重大財政、經濟上的危機，為保障國家安全與維持公共安寧秩序時，才得使用緊急措施權，並須獲得國會的同意；(六)總統有權宣佈戒嚴令，但須經過國會同意後實施，同時在國會在職議員過半數的贊成下，得要求總統解除戒嚴。

有關最高民意機構的國會，新憲法規定如下：(一)國會為單院制，國會議員任期四年；(二)國會議員的選舉採取比例代表制；(三)國會具有國政監督與調查權，宣戰、派遣軍隊與外國軍隊駐留的同意權，任免國務總理及國務委員的議決權、彈劾總統的追訴權等；(四)設置國會議員的清廉條款，規定國會議員不得利用其職權，為自己或他人謀取不法之所有，以維持議員的中立地位。

有關司法方面：(一)規定大法院院長由總統提名，經國會同意後任命；(二)大法官則由大法院院長提名，經國會同意後，由總統任命；(三)大法院院長的任期六年，不得連任，大法官任期亦為六年，但可連任；(四)一般法官的人事任用權則由大法院院長決定，以保障司法的獨立。

由此顯示，新憲法的最大特色是恢復總統的直接民選，任期五年不得連任，以防止個人的終身執政，新憲法並授與國會較大的權力以監督總統，同時大幅度地保障人民的基本權利，以及確保司法的獨立與尊嚴，是故新憲法的通過實施，將使韓國的民主政治邁向另一個新紀元。

四、總統選舉經過與結果

註⑧ 「新憲法修正案全文」，見朝鮮日報（韓國），一九八七年九月八日，十五版八面。

新憲法經公民投票通過後，全斗煥政府隨即於去年十一月十六日正式公告十二月十六日為第十三屆總統選舉日。韓國各政黨爲了應付本屆總統大選，紛紛重新調整組織陣容，首先是最大在野黨統一民主黨，由於其總裁金泳三與常任顧問金大中之間，因爲無法達成協議，共同推出一名總統候選人而宣告決裂，金泳三於去年十月十日正式對外宣佈出馬競選本屆總統職位，而金大中則於去年十月卅日創立「和平民主黨」與「統一民主黨」劃清界線，各自爲政。

此外金鍾泌以朴正熙時代的民主共和黨與維新政友會等前國會議員所組成的「民族中興同志會」爲班底，亦於去年十月卅日正式創立「新民主共和黨」擔任總裁並被推選爲該黨總統候選人。⑨加上執政的民主正義黨總裁盧泰愚，早在去年六月十日即被

韓國第十三屆總統大選結果統計表

表二

地 區	盧 泰 愚	金 泳 三	金 大 中	金 鍾 泌
漢 城 市	1,682,824 (30.0)	1,637,347 (29.1)	1,833,010 (32.6)	460,988 (8.2)
釜 山 市	640,622 (32.1)	1,117,011 (56.0)	182,409 (9.1)	51,663 (2.6)
大 邱 市	800,363 (70.7)	274,880 (24.3)	29,831 (2.6)	23,230 (2.1)
仁 川 市	326,186 (39.4)	248,604 (30.0)	176,611 (21.3)	76,333 (9.2)
光 州 市	22,943 (4.8)	2,471 (0.5)	449,554 (94.4)	1,111 (0.2)
京 畿 道	1,204,235 (41.4)	800,274 (27.5)	647,934 (22.3)	247,259 (8.5)
江 原 道	546,569 (59.3)	240,585 (26.1)	81,478 (8.8)	49,954 (5.4)
忠清北道	355,222 (46.9)	213,851 (28.2)	83,132 (11.0)	102,456 (13.5)
忠清南道	402,491 (26.2)	246,527 (16.1)	190,772 (12.4)	691,214 (45.0)
全羅北道	160,760 (14.1)	17,130 (1.5)	948,955 (83.5)	8,629 (0.8)
全羅南道	119,229 (8.2)	16,826 (1.2)	1,317,990 (90.3)	4,831 (0.3)
慶尙北道	1,108,035 (66.4)	470,189 (28.2)	39,756 (2.4)	43,227 (2.6)
慶尙南道	792,757 (41.2)	987,042 (51.3)	86,804 (4.5)	51,242 (2.7)
濟 州 道	120,502 (49.8)	64,844 (26.8)	45,139 (18.6)	10,930 (4.5)
合 計	8,282,738 (36.6)	6,337,581 (28.1)	6,113,375 (27.1)	1,823,067 (8.1)

資料來源：日本讀賣新聞，1987年12月19日，14版4面。

註：括弧內爲得票率。

註⑨ 朝鮮日報（韓國），一九八七年十月卅一日，十五版一面。

韓國總統大選與政局發展

提名爲總統候選人，使得本屆總統大選呈現「一盧三金」角逐總統寶座的局面。隨著新政黨的成立，南韓的政黨結構產生新的變化，原爲第三大政黨的新韓民主黨已爲和平民主黨所取代，國民黨則爲新民主共和黨所兼併，使得南韓的政黨政治又有了新的形勢。

在爲期一個月的總統競選期間，各黨候選人無不使出渾身解數，運用可資利用的政治資源，在全國各地進行遊說工作，爭取選民的支持，候選人彼此之間相互攻訐與爆發流血衝突，甚至激起存在已久的地域仇恨。

去年十二月十六日的總統大選，依據韓國中央選舉管理委員會的統計，在全國二千五百八十七萬三千六百二十四名合格選民中，共有二千三百六十萬三千四百一十一人參與投票，投票率高達百分之八十九點二。^⑩四位主要候選人的得票情形，詳見附表二。

贏得總統大選的盧泰愚與全斗煥同爲南韓陸軍官校第十一期的同班同學，又有同鄉之誼，兩人關係非比尋常，一九八〇年盧氏協助全斗煥取得政權後，全斗煥即按部就班地培植盧氏爲其接班人，七年來盧氏已在南韓的黨、政、軍界建立起雄厚的基礎，因此他的勝利並非倖致，而是個人的努力加上時勢與機運配合的結果，盧氏贏得大選的主要因素如下：

(一)執政的民主正義黨組織健全，擁有二百萬黨員，大選前不斷吸收新黨員目標爲四百萬人，加上無數的外圍組織，在大選期間積極動員，展開爭取選票的工作。

(二)獲得三軍將士及退役官兵的支持，南韓軍人自朴正熙以來已有廿六年的統治基礎，軍人的影響力廣及全國各界，他們是南韓最龐大的利益團體。

(三)巧妙地運用全國的公務行政人員，南韓因未實施地方自治，地方官吏均由中央任命，盧氏佔執政的有利條件，不論在財力與組織動員上都具有絕對的優勢。此外保守的農民、新興的中產階層和工商界等既得利益者，都是盧氏的主要票源。

(四)執政黨提出「在安定中實現政治民主化並追求經濟穩定成長」的口號，此一競選策略獲得大多數選民的認同與支持，而且對反對黨的攻擊始終保持低姿態，避免正面衝突，以贏取選民的好感。

(五)適時利用韓航班機失蹤事件，^⑪強調憂患意識與危機意識，喚起了部份游離選民對國家安全與北韓威脅的重視，如果沒有一個安定的環境，經濟成長與政治民主化都是鏡花水月沒有實現的可能。

(六)成功地分化兩金的團結，去年七月間全斗煥政府宣佈赦免並恢復金大中的公民權利，已註定了兩金分裂的命運，尤其是在

註⑩ 朝鮮日報（韓國），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十五版一面。

註⑪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廿九日一架韓航波音七〇七班機，由巴格達飛往漢城途中，在緬甸外海爆炸，造成一二五人全部罹難的慘劇，經過月餘的追蹤調查，整個案情已告水落石出，證實係北韓情報工作人員金勝一（已服毒自殺）、金賢姬兩人所爲。

選舉後期兩金互揭瘡疤，彼此互作人身攻擊，使得原本支持反對黨的選民，對兩金失望之餘轉而投給其他候選人。反對黨力量分散，正應驗了中國一句古諺：鷸蚌相爭漁翁得利。

五、地域感情為政治不穩的癥結

韓國執政黨總裁盧泰愚經過艱苦奮戰，終於在驚濤駭浪中擊敗了強勁對手金泳三與金大中，且創造出乎意料的將近兩百萬票的懸殊差距，這兩百萬票是穩定政局的有力憑藉，換句話說，如果盧泰愚僅以數十萬的差距險勝，那麼大選後的混亂情況，則可能不是今天的局面，而且反對勢力也不可能輕易地承認失敗。

儘管盧泰愚在選舉獲勝，但是其政權的合法性却建立在非常脆弱的基礎上，因為他只獲得百分之三十六點六的選民支持，尚有百分之六十三點四的選民並不支持他，由此顯示未來盧氏所領導的將是一個「少數支持、多數反對」的弱勢政府，將繼續面對反對勢力的強大壓力。

尤其是金大中在其故鄉全羅南北道與光州，獲得百分之九十以上的選民支持，顯示全羅道選民視盧氏為化外之民，不認同他的政府。經過這次大選充份凸顯出地域仇恨的嚴重性，大選期間出身慶尚道的盧泰愚與金泳三，和出身全羅道的金大中，各有自己地域鐵票，每當候選人深入他人地盤時，就會引起敵視或攻擊，而加深地域感情的惡化。這種地域情結是決定選民投票行為的重要因素，也是未來南韓政治民主化過程必須克服的難題。

事實上地域感情的分歧並不始於今日，而是有其歷史的淵源，早在三國時代，朝鮮半島的高句麗（今北韓）、新羅（今慶尚道）、百濟（今全羅道）三國鼎足而立，交互征戰，直到公元七世紀中葉新羅聯合中國唐朝軍隊，先後於公元六六三年與六六八年滅百濟與高句麗統一朝鮮半島，而結下世仇。

到了十四世紀的李氏朝鮮後，朝廷命官祇起用京畿道與慶尚道出身者，日本統治時期打散了貴族與地主階級，使全羅道的貧民階級湧入城市，為求生活常從事低賤行業和犯罪，造成對全羅道民的歧視有增無減。

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韓國脫離日本殖民統治獲得光復，韓國歷屆政府的經濟發展策略，一直是維持全羅道農業區的地位，而建設慶尚道為工業區，此一策略在朴正熙於一九六一年上臺後更為顯著，一方面由於慶尚道位於東南海岸，接近日本、美國佔地利之便；一方面也是因為朴正熙與全斗煥皆出身慶尚道，建設鄉里造福鄉梓亦為人之常情，因此地區性經濟發展的不平衡，形

註⑫ 李迺揚，韓國通史（一），中華民國，臺北，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民國四十五年十一月，四十九～五十頁。

成所得分配的不合理現象，據統計，全羅道地區國民的年平均所得一九六五年為二萬一千七百一十三韓圓，一九七〇年為五萬八千九百一十九韓圓，一九八〇年為七十三萬二千二百八十三韓圓，而慶尚道地區國民的年平均所得一九六五年為三萬三百四十四韓圓，一九七〇年為八萬四千六百三十四韓圓，一九八〇年為九十六萬四千二百一十六韓圓，不僅高於歷年全國的國民平均所得，而且與全羅道形成懸殊差距。^⑬

此外在歷屆政府的人事任用上亦有差別待遇，據韓國現代社會研究所的研究報告指出，在針對全國一千零二十位高級官吏的出身背景所做的調查顯示，在第一共和的李承晚時代，慶尚道（嶺南）出身者佔百分之十八點八，全羅道（湖南）出身者佔百分之六點二。在第三、四共和的朴正熙時代，慶尚道出身者佔百分之三十點一，全羅道出身者佔百分之十三點二。第五共和的全斗煥時代，情況更為嚴重，慶尚道出身者佔百分之四十三點六，而全羅道出身者僅佔百分之九點六。^⑭

在最高的民意機構國會方面，任命職的國會議員即第三、四共和時期的「維新政友會」，在全體三百七十六名國會議員中，慶尚道出身者有一百名，佔百分之廿六點六，全羅道出身者有五十三名，佔百分之十四點一。第五共和時期全國區選出的國會議員共一百七十名，其中六十八名出身慶尚道，廿六名出身全羅道為百分之四十對百分之十五點二。同時在全國五十個大財閥中，慶尚道出身者有廿三個幾乎佔了一半，而全羅道出身者僅四個，形成相當大的差距。^⑮

由此顯示，因南韓第十三屆總統大選而惡化的地域感情，並非是偶發的事件，而是長久以來在歷史、政治、經濟、社會等各方面，不平衡的發展所累積的結果，特別是一九八〇年五月間的光州事件，全斗煥政府以武力鎮壓造成一百九十二名學生與平民的死亡，加深了全斗煥政府與全羅道居民之間的仇隙與對立。地域觀念的根深柢固有礙全國的團結和諧，與未來政府政策的推行，因此如何化解地域情結是盧氏上臺後，內政上的當務之急。

六、展 望

盧泰愚贏得大選後，已一再表示在未來的五年執政期間，將逐步實現競選時的承諾，在內政方面促進政黨活動的健全發展、貫徹軍人的政治中立、全面實施地方自治，達成政治民主化的目標。並以寬容與和解的態度，全面撫恤光州事件的死難者家屬，

註⑬ 元漢植，「地域感情如何產生」，韓國，新東亞月刊，一九八七年十二月號，三八九頁。

註⑭ 東亞日報，（韓國），一九八八年一月五日，一面。

註⑮ 同註⑭，朴正熙時期三分之一的國會議員係由總統任命，組成所謂「維新政友會」。全斗煥時期三分之一的全國區國會議員則依比例代表制產生。

賠償、建立慰靈塔並恢復他們的名譽，以化解地域仇恨。

在經濟方面，到一九九二年任期屆滿前，國民總生產將達二千億美元，平均國民所得達五千美元，年經濟成長率維持在百分之七左右，進出口實績達一千六百億美元，經常收支每年盈餘五十億美元。取消對大企業的特惠優待，銀行全面開放民營，改善不合理稅制，廣建國民住宅，全面實施國民醫療保險等。

在外交方面，確立自主國防目標，重整美、韓軍事合作關係，締結南北韓關係協定，定期舉行南北韓閣僚會議，繼續推動北方政策，改善與中、蘇共關係，並於今年十月漢城奧運結束後，與中共互設諸如貿易辦事處之類的機構，建立直接貿易關係。

以上為其施政目標與理想，在具體做法方面，首先為化解因大選而造成的派系衝突與地域情結，促成全民團結和諧，盧氏於一月十一日延攬國內政界、宗教界、學術界、文化界、商界等元老領袖共五十二人，成立一超黨派的全國民主和解委員會，該委員會將建議採取具體措施，以促進和諧及推展民主，並消弭各地區及社會各階層間的紛爭與對立。^①

盧泰愚已積極進行組閣工作，並呼籲成立一包括反對派人士在內的聯合內閣，以便在今年二月廿五日全斗煥總統任期屆滿時，完成韓國有史以來第一次的政權和平轉移，為表示推行民主的誠意，盧氏已分別與在野黨領袖展開會談，就反對黨對韓國民主化的貢獻給予高度評價。並準備在漢城奧運會結束後，舉行信任投票，如未能獲得百分之五十以上選民支持，將自動辭去總統職務。

此外，盧泰愚即將面臨的另一項重大挑戰，是今年四月間的國會大選，執政黨希望乘勝追擊，利用反對黨分裂傷痕未癒之際，一鼓作氣再度獲勝。至於反對黨則已重新調整反對勢力的陣容，企圖挽回總統大選落敗的頹勢。特別是在這次總統大選中獲得百分之五十五選民支持的兩金，是否會記取教訓重新復合，已成南韓朝野議論的話題，如果兩金復合，反對黨將贏得國會大選，而成為未來國會的多數黨，面對反對勢力可能在未來國會佔有優勢，繼續分化兩金的團結是執政黨有力的武器，由於各政黨的積極部署，預料四月間的國會大選，將有另一番激烈的戰況。

總而言之，選舉是體現政治民主的重要手段，雖然選舉過程中的失序現象，是一般開發中國家追求民主難以避免的陣痛，也是必須付出的代價。但是平心而論，南韓此次總統大選在尚稱順利的情況下完成，並未出現重大危機，顯示其選民普遍具有相當的民主素養，已為南韓政治民主化奠定基礎，並邁向新的里程碑。

民國七十七年一月廿五日完稿